

##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银行申请信用贷款额度 1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裕镜先生及全资子公司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杨裕镜先生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贷款，杨裕镜先生为公司提供个人信用担保，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国银行申请信用贷款并由公司实际控制

人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董事会会议中，出席会议的杨裕镜先生、康耀伦先生为关联董事，表决时进行了回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杨裕镜	上海市嘉定区	-	-
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有限公司	杨裕镜

(二)关联关系

杨裕镜先生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贷款，杨裕镜先生为公司提供个人信用担保，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银行申请信用贷款额度 1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裕镜先生及全资子公司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用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其行为不违反相关的定价政策。杨裕镜先生和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上述担保，不存在向公司收取费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用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1、《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26日